

公司代码：600211

公司简称：西藏药业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79,619,2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3.70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药业	6002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岚	温莉莉
办公地址	拉萨市北京西路19号	拉萨市北京西路19号
电话	0891-6835809/028-86653915	0891-6835809/028-86653915
电子信箱	zqb@xzyy.cn	zqb@xzyy.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生产、销售胶囊剂、生物制剂、颗粒剂、涂膜剂等；公司产品涉及心脑血管、肝胆、扭挫伤及风湿类风湿、感冒等领域，公司产品新活素、依姆多、诺迪康胶囊在心血管疾病的治疗中有较强的优势，因同属心血管领域，有利于各自市场、学术资源的共享，进一步促进各自的发展。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根据物料不同特性按照公司相关采购、内控管理制度采购，如冷背、稀缺、野生等渠道单一、货源奇缺、供需信息不对称原料采取议标、直接邀请议标、比价议标等方式进行采购；一般常规原

辅料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内外包装材料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公司针对物料市场行情变化，根据物料实际上涨情况启动相应措施，如原料价格上涨因素较多，其受自然条件、产新情况、游资炒作、供需关系等影响，一般采取产地调研，多市场询价比价，密切关注产新行情等方式分析具体情况，或议价或邀标以期公司利益最大化；如辅料、包材涨价，根据其涨价原因，随时跟进其上游物料价格行情，或招标或议标等方式降低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安排生产：根据每年年底医药公司（经销商）提供各产品次年年度（月度）销售计划，制定次年年度（月度）生产计划；同时根据库存、销售情况以及每月具体生产计划在年度计划范围内做适当调整。依姆多产品过渡期内由资产转让方阿斯利康供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依姆多（中国市场）、新活素、诺迪康胶囊采取由本公司自行销售，委托大股东及其关联公司推广的模式；依姆多海外市场，已经交接的市场由本公司负责销售，尚未完成交接的市场暂由阿斯利康代管，其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其余产品十味蒂达胶囊、小儿双清颗粒、雪山金罗汉止痛涂膜剂等主要采用代理商推广模式在全国推广销售。

（三）行业情况

从医药行业来看，国内人口老龄化、消费升级等带动医药行业的需求市场不断旺盛，对高端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持续增加，为拥有创新品种、优质品种的优秀企业带来发展机遇。

随着国家医疗卫生政策的改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两票制”等医药政策调控下，产业结构趋向优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强者恒强。未来医药行业将在存量市场的结构优化和创新驱动带来的行业增量发展中稳步前行，龙头企业在医药行业整体保持稳健增长的基础上，有望享受集中度提升带来的红利，保持较高的业绩增速。

2017年7月，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了《关于将36种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我公司产品注射用重组人脑利钠肽（商品名：新活素）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年版）》乙类范围，该产品在2018年的销量得到了快速提升。2018年10月，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正式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我公司产品单硝酸异山梨酯缓释片（商品名：依姆多）、诺迪康胶囊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其中依姆多为新增入选，诺迪康胶囊系前期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在《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中得到了保留。为此，公司上述产品将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有利于公司产品的销售，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532,051,965.37	2,330,044,648.73	8.67	2,290,679,446.71
营业收入	1,027,879,210.33	915,625,717.76	12.26	796,806,69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606,211.01	229,645,747.75	-6.11	198,289,47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932,715.94	161,429,739.57	-5.26	167,462,27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52,475,737.59	2,043,202,457.88	10.24	660,634,55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17,375.12	91,457,114.93	216.23	250,204,85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20	1.365	-12.09	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0	1.365	-12.09	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7	14.62	减少4.55个百分点	34.64

注：剔除本期依姆多资产组减值5,735.08万元，联合投资银行不良债权类项目减值2,826.40万元的影响后，本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1亿元，较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0亿元增长31.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273.91	24,010.62	28,844.01	28,65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6.33	6,102.04	10,146.36	-1,55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43.18	6,048.95	7,477.73	-2,47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3.10	6,142.09	17,190.68	-174.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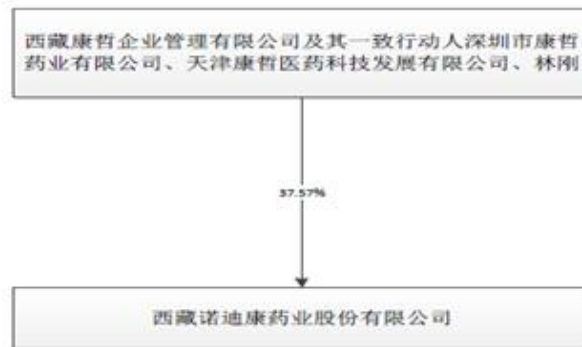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2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西藏康哲企业 管理有限公司	0	57,166,699	31.83	27,412,28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西藏华西药业 集团有限公司	0	31,480,000	17.53	0	质押	25,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葛卫东	0	7,811,933	4.35	2,911,888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北京新凤凰城 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87,000	5,650,000	3.15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深圳市康哲药 业有限公司	0	5,506,207	3.0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医 疗保健主题股 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	3,680,501	3,680,501	2.05	0	无	0	未知
天津康哲医药 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0	3,483,208	1.94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48,000	2,710,477	1.51	0	无	0	其他
西藏源江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3,610	2,268,000	1.26	0	质押	2,268,000	未知
西藏自治区生 产力促进中心	0	2,112,000	1.1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康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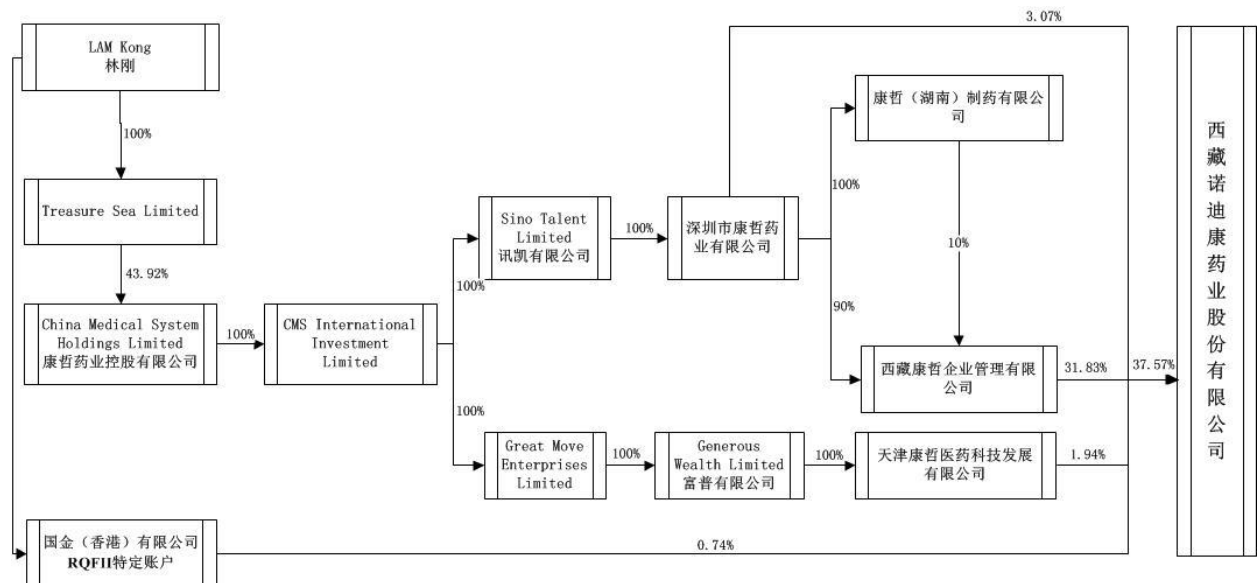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787.92 万元，同比增长 12.2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1,560.62 万元，同比下降 6.11%。剔除本期依姆多资产组减值 5,735.08 万元，联合投资银行不良债权类项目减值 2,826.40 万元的影响后，本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1 亿元，较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30 亿元增长 31.1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478,660,536.31 元，上期金额 381,880,198.91 元；“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本期金额 500,000.00 元，上期 0.00 元。
2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8,207,689.26 元，上期金额 4,158,381.75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的公司共有 10 家；具体详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